

深圳市黄阁坑股份合作公司大围分公司

地址:阁溪西村2号

电话:(0755)89911868

深圳市黄阁坑股份合作公司大围分公司关于美域蓝湾南区(暂定名)置换用地(宗地号:G01048-0152)合作开发事项的公示

根据《龙岗区非农建设用地管理办法》(深龙府办规[2020]2号)规定,现将深圳市黄阁坑股份合作公司大围分公司关于美域蓝湾南区(暂定名)置换用地(宗地号:G01048-0152)合作开发等事宜予以公示,具体如下:

一、项目情况:

深圳市黄阁坑股份合作公司大围分公司美域蓝湾南区(暂定名)置换用地(宗地号:G01048-0152)项目,位于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黄阁坑社区龙飞大道与清辉路交汇处东南侧,总用地面积为12676.13平方米,容积率3.41,总建筑面积为43113平方米,土地用途为二类居住用地。

2023年5月5日深圳市黄阁坑股份合作公司大围分公司召开年满18周岁以上的股东大会表决同意美域蓝湾南区(暂定名)置换用地(宗地号:G01048-0152)合作开发属于“历史遗留问题合作开发项目”,股东大会表决过程由公证机构现场公证,龙城街道集体办及深圳市黄阁坑股份合作公司监事会现场列席监督下召开,相关合作开发事项均通过深圳市



深圳市黄阁坑股份合作公司大围分公司

地址:阁溪西村2号

电话:(0755)89911868

黄阁坑股份合作公司董事会、集体资产管理委员会、监事会审议同意，并经中共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黄阁坑社区委员会审议同意。具体审议内容如下：

1、同意美域蓝湾南区（暂定名）置换用地（宗地号：G01048-0152）项目的合作方为深圳市蓝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同意深圳市蓝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负责本项目各项开发手续办理工作，同意大围分公司与深圳市蓝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签订《合作补偿协议（暨合作协议补充协议一）》，包括合作开发的物业分配方案、过渡安置费、合作交房期限等内容。

2、同意授权大围分公司经营班子采取具体措施落实决议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办理土地出让合同相关用地手续、与深圳市蓝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及深圳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龙岗管理局三方签订土地出让合同补充协议等。

二、公示地点：

（一）深圳市黄阁坑股份合作公司大围分公司一楼公示栏。

（二）龙岗区政府网（www.lg.gov.cn）。



深圳市黄阁坑股份合作公司大围分公司

地址:阁溪西村2号

电话:(0755)89911868

三、公示时间:

公示期为7个工作日,自2023年6月27日起至2023年7月5日止。

四、意见反馈

(一)公示期间如对上述置换用地合作开发事项有任何意见或者建议,请以书面形式反馈,逾期视为无异议(如邮寄,以邮戳日期为准);

(二)个人反馈的,须附上个人地址、身份证复印件、联系方式;

(三)多人共同反馈的,须附上每个人的身份证复印件、地址和委托代理人的身份证复印件、地址、联系方式;

(四)单位反馈的,须附上单位法人、委托代理人的身份证复印件、地址、联系方式。

联系人: 陈伟龙 联系电话: (0755) 28896705

联系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黄阁坑阁溪一路2号

特此公示。

深圳市黄阁坑股份合作公司大围分公司

2023年6月27日

大围分公司

